

公司資料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畢天富先生 (主席)

畢天慶先生

梁暢先生 (董事總經理)

梁權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施德華先生

徐揚生教授

游永強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施德華先生

徐揚生教授

游永強先生

公司秘書

佟達釗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

觀塘道436-446號

觀塘工業中心

第4期1樓H室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彌敦道132-134號

美麗華大廈1209-18室

法律顧問

高特兄弟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9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銀樹開花

計曰：「借局布勢，力小勢大。鴻漸於陸，其羽可用為儀也。」

解曰：只要採用各種手段，顯出優勢，即使兵力不多也能顯得強大。看那雁子凌空而飛時，不也是盡展羽翼，意氣昂揚嗎？

以日東今天的規模雖與大型跨國企業比較還有一段距離，但其主要產品在國內的相應市場均佔有領先地位。我們能夠從一家鈹金車間，發展至今日成為一家具規模的綜合一體化工業生產設備製造商，全賴我們對產品研發的不斷投入。

在企業管治和內部管理方面，集團不斷引入專業人才，加強集團內部的企業化和制度化管理，達到用人為才，以人為本的目標。我們希望透過將更多專業人才引入管理層，讓集團引入嶄新的思維。

在回顧年度，集團銷售額顯著上升，反映我們上述的努力正逐步帶來成果。惟集團仍需進一步加強國際管理機制和深化對每一個業務流程的監控，以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益。

我們正採取下列措施以維持集團的競爭優勢：

1. 加強內部管理

為加強內部管理及降低營運成本，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體制的改革。管理層將精簡公司內部組織架構，加快決策程序、改善管理、增加員工歸屬感，從而提升整體營運效益。另一方面，我們亦加強了內部監管機制，實行多部門相互監督，提高整體風險管理意識。管理層並會引入現代化的管理系統及工具及加強員工培訓，使日東成為管理良好的現代化企業，面對市場迅速變化所帶來的挑戰。

2. 專注本業

本集團今後的發展將專注於本身最具競爭優勢的業務—電子組裝設備業務，以及與其可產生協同效應的半導體封裝設備業務。本集團會繼續保留已發展成熟並有利潤貢獻的其他業務為公司提供現金收入。至於仍在投資期或未有帶來盈利貢獻的業務，本集團將按個別業務的性質及情況，採用不同的方法處理，以集中資源發揮資本效益。

3. 與頂尖大學共同研發新產品

作為設備生產商，本集團十分重視研發工作。日東自二十一年前創辦以來，一直致力自行設計及開發新產品。我們深信，隨著市場競爭越趨激烈，研發的能力將會成為競爭優勢的關鍵所在。故本集團除自行研發產品外，還會與著名大學展開研究合作。

4. 加大市場推廣力度

本集團繼續定期參加行業展銷會，以提升產品知名度及擴展銷售渠道；隨著中國電子產業的北移，本集團會全力擴展在華東、華北及西南地區的銷售網絡以擴大市場佔有率。

5. 收購相關產業

除了自身擴展外，本集團亦會慎重研究透過在國內、外進行併購的可行性，以在較短時期內，大幅提升本集團本業之技術水平、銷售網絡或生產能力。

主席報告書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目標

我們希望日東在未來三至五年內，成為大中華地區主要的智能化電子組裝設備供應商，最終目標是成為具備國際水平研發能力、技術先進及銷售規模龐大的智能化電子設備供應商以提升股東價值。

主席

畢天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概要如下：

- 營業額約為522,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43,000,000港元)，上升約18%。
- 除稅前溢利約為34,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0,000,000港元)。
-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約為32,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0,000,000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約為8.99港仙(二零零四年：12.13港仙)。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323,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98,000,000港元)主要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12,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1,000,000港元)、存貨約85,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80,000,000港元)、應收貿易賬款約153,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17,000,000港元)及銀行現金7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8,0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約為187,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05,000,000港元)。流動比率由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上升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7。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總資產約504,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78,000,000港元)及總負債約19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13,000,000港元)。負債比率(根據負債與股本之百分比計算)為12%(二零零四年：18%)。

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浮息銀行借貸約為35,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1,000,000港元)，其中33,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8,000,000港元)以人民幣定值，並主要用於本集團在國內之營運支出及流動資金。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全部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i)本集團若干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與投資物業之第一法定抵押；(ii)本集團之汽車之第一法定抵押；及(iii)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財政資源 (續)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銷售及採購均以港元及人民幣定值，而鑑於港元及人民幣匯率維持穩定，董事認為本集團毋須承受重大外匯波動風險。年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票據作為對沖用途，而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對沖票據尚未償還。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69,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約66,000,000港元)，當中約2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約24,000,000港元)以人民幣定值，而餘額大部份以港元定值。

或然負債

截至結算日，本公司就銀行給予本集團之一般信貸額作出擔保，該銀行信貸額約為219,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61,000,000港元)，本集團截至結算日已動用其中約92,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9,000,000港元)。

年內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客戶於中國增城地方法院對該附屬公司提出民事申訴(「訴訟」)。在訴訟中，該名客戶指稱該附屬公司違反了一份工程合約(「該合約」)之若干條件，包括延遲生產線組裝工程。

根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之意見，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具有理據，該訴訟之索償不大可能成功，因此，董事認為該訴訟不會帶來重大法律責任。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注資中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方面分別約有1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3,000,0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零四年：5,000,000港元)之資本承擔。

資本承擔將由內部融資支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1,700名全職僱員，其中約1,650人駐於中國，而約50人則駐於香港辦事處。

本集團根據行業慣例發放酬金予其僱員。於中國，本集團根據現今勞工法向僱員提供員工福利及花紅。於香港，本集團提供醫療計劃、退休金計劃及與表現掛鉤花紅等員工福利。

業務回顧

回顧過去一年，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理想，營業額有長足的增長。本年度之營業額為522,000,000港元，比去年增長百分之十八，創本集團歷史性新高。錄得如此強勁的升幅，一則有賴於整體市場已走出二零零三年沙士疫症的陰霾，經濟逐漸復蘇，本集團之營業額亦隨著市場規模擴大而增加；二則是受惠於歐洲聯盟(「歐盟」)明年執行的新環保指令，全面禁止使用鉛化焊接設備，無鉛化的趨勢為本集團生產的無鉛電子組裝設備帶來高速增長。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毛利約為100,000,000港元，與上年度相若，毛利率則下調兩個百分點至百分之十九。毛利未有跟隨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原林料如鋼材、鋁及零部件等價格於年度內大幅上漲，加上市場競爭越趨激烈，產品價格難以提升，使本集團之邊際利潤受壓。

在市場分佈方面，於二零零四／零五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銷售額中有百分之七十九及百分之十七乃分別來自中國及香港市場；其餘為來自出口至歐盟等地的銷售收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各項業務表現分析

本集團主要替電子業生產商提供生產設備，屬於製造業的上游廠商。業務可分四大類：電子組裝設備、自動化生產線方案、半導體封裝設備及鈹金業務。

1. 電子組裝設備

電子組裝設備為本集團的主營業務，主要是製造及買賣焊錫設備、代理貼片機、生產及銷售絲印機，以及相關的設計及配套服務。二零零四／零五年度這業務的銷售額約佔本集團營業額七成。

a. 焊錫設備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買賣焊錫設備。去年銷售增加主要是歐盟訂定新的環保指令，規定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後入口歐盟地區的電子設備不能含鉛。為符合歐盟的新修訂，現行普遍使用含鉛焊錫設備的電子廠商，需於明年七月一日前更換或添置無鉛焊錫設備；與此同時，中國電子組裝設備需求亦伴隨整體經濟的發展步伐繼續增長。

本集團與德國著名的焊錫設備生產商Rehm-Anlagenbau GmbH組成共同控制企業，主力生產高精密度的回流焊設備，該公司在深圳的工廠已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全面投產，大大提高本集團在高檔焊錫設備市場的佔有率及地位，並提升本集團的研發能力。高精密度回流焊設備技術含量高，其毛利率較本集團的傳統產品為高。

b. 貼片機

近年中國市場對貼片機的需求迅速增長。本集團主要代理海外著名品牌的貼片機，更是韓國的三星泰科(Samsung Techwin)貼片機在中國大陸及香港的獨家代理商，連續八年成為三星泰科全球各地代理商中營業額最高的代理商。本集團代理的三星泰科貼片機是中國的中檔貼片機市場其中一種最暢銷品牌。為擴大客戶的層面，本集團亦有銷售西門子等高速貼片機，開拓不同檔次的貼片機市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各項業務表現分析(續)

1. 電子組裝設備(續)

c. 絲印機

本集團為擴大絲印機的業務規模，近年不斷加強在絲印機業務的研發及生產能力。二零零三年十月，本集團自行研製的視覺全自動印刷機(編號：SEM-668)取得了香港工業獎，充份引證本集團在絲印機的研發能力已達國際先進水平。SEM-668絲印機已於去年全面投產及買賣，帶動本集團這項業務迅速發展。

2. 自動化生產線方案

為替客戶提供全面配套的服務，本集團除了供應生產設備外，亦為客戶設計及組裝整條生產線，提供全面的自動化生產線方案。這項業務有助提升本集團自行生產及代理產品的銷售。

3. 半導體封裝設備

半導體封裝業務雖為本集團近年新開發的業務，銷售增長迅速，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半導體封裝技術趨於成熟，令產品銷量上升。

半導體封裝業務分為Chip On Board(「COB」)及Chip On Glass(「COG」)兩大類，COB機型較外國進口品牌的性能相若同類機型有較強的價格競爭優勢。本集團與日本廠商合作研製COG焊線機；目前國內市場的COG焊線機市場仍以日本及韓國機為主，但憑藉成本低廉的優勢，本集團將在市場上佔一席位。

4. 鍍金業務

本集團的鍍金業務已發展成熟，為本集團提供可觀現金收入。本集團的鍍金部門除供應本身生產所需外，亦為多個國際知名客戶生產中、高檔產品的金屬零部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展望

基於中國電子信息產品製造業將保持較快增長以及中國EMS產業正逐漸發展和壯大，加上電子產品已邁向便攜式和小型化的發展方向及無鉛化生產要求將促進現有設備升級換代，未來五年中國SMT設備市場將會進入高速增長的時代。

據賽迪顧問報告顯示，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中國SMT設備市場的年均增長率將達到16%，到二零零九年中國SMT設備市場規模將達到人民幣465.4億元，佔全球市場份額42.8%。本集團作為香港及大陸地區最大的焊錫設備生產商，將是焊錫市場迅猛增長的直接得益者。

隨著各國對環保日益重視，無鉛化已成為全球電子設備的發展方向，本集團作為無鉛電子組裝設備的生產商將有龐大的商機。本集團早於數年前已洞悉電子設備無鉛化的大趨勢，開始研製無鉛化設備。無鉛焊錫設備由二零零二年佔本集團焊錫設備的總銷售額不足百分之五，至今已佔焊錫設備總銷售額達百分之五十。預期二零零五年中國焊錫設備市場的增長率為65%，二零零六年為29%。本集團在無鉛化的部署，在未來數年將會為集團帶來可觀的增長空間。

面對愈來愈多著名外資焊錫設備生產商將生產基地搬進國內，本集團不斷推出新式的無鉛化焊錫設備。為了維持集團產品的技術優勢，並透過嚴格的成本控制來創造價格優勢，本集團繼與哈爾濱工業大學有研發合作外，將繼續與其他專上學府進行科研合作，研發新產品。

與此同時，本集團將致力透過與德國著名的焊錫設備生產商Rehm-Anlagenbau組成合資企業提升日東產品技術水平，打破以往以中、低檔設備為主的局面。我們期望日東以後在高、中、低檔市場佔有主導地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展望(續)

而貼片機業務方面，賽迪顧問估計，中國貼片機市場規模未來一年將有四成多的增長，而需求仍以中低速產品為主。因應市場發展的態勢，本集團仍會以代理三星泰科的貼片機為主，務求在擴展中的中檔市場佔有主導地位。除現時已開拓的珠江三角洲地區，本集團並會大力發展長江三角洲及環渤海地區這兩個於未來數年增長最快的市場，以期於三至五年內，本集團代理的貼片機業務佔有國產市場重要份額。

另外，賽迪顧問估計在二零零五年中國絲印機市場將有超過六成的增長，二零零六年亦會有大約三成的增長。為擴充絲刷機市場，本集團積極研發技術先進的高性能機型，並與著名學府展開合作研究計劃，以具成本效益的方法加快研發速度。本集團正爭取於明年初推出新一代的機型。

展望來年，中國的製造業將會持續增長，自動化生產線設備市場因而亦會平穩增長。日東的策略將會以規模較大的工程為目標市場，並積極爭取汽車行業的訂單，提高邊際利潤。

半導體封裝業務方面，我們預期，憑藉日東在全國現有的銷售網絡及其他業務的客戶群，可有效擴闊這項業務的銷售，COB業務在未來一年將會有可觀的增長；並藉著成本低廉的優勢，成為COG焊線機市場上其中一個主要供應商。

本集團已擬定發展策略，抓緊市場急速增長的機遇，擴大不同產品的市場佔有率。

五年財務概要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摘錄自己公佈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持續業務	521,928	443,218	362,505	303,729	433,305
已終止業務	—	—	139,567	190,737	75,815
	521,928	443,218	502,072	494,466	509,120
除稅前溢利／(虧損)					
持續業務	34,216	40,346	(18,449)	33,092	71,829
已終止業務	—	—	(26,197)	678	9,216
	34,216	40,346	(44,646)	33,770	81,045
稅項					
持續業務	(1,975)	(206)	(890)	(6,718)	(11,635)
已終止業務	—	—	(680)	—	(694)
	(1,975)	(206)	(1,570)	(6,718)	(12,329)
股東應佔					
日常業務純利／ (虧損)淨額	32,241	40,140	(46,216)	27,052	68,716
資產與負債					
資產總值	503,797	478,018	348,694	414,700	337,320
負債總額	(191,448)	(213,245)	(144,233)	(164,892)	(101,812)
	312,349	264,773	204,461	249,808	235,50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簡介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執行董事

畢天富先生，現年47歲，為本集團主席。畢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劃及管理。彼於一九八七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在電子業積逾十五年經驗。彼為畢天慶先生之胞弟。

畢天慶先生，現年49歲，為本集團技術總監。彼於一九八四年創立本集團，負責本集團之產品發展。畢先生在電子業積逾二十年經驗。彼為畢天富先生之胞兄。

梁暢先生，現年44歲，為本集團董事總經理，負責本集團位於中國和香港之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梁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在電子業積逾十五年經驗。彼為梁權先生之胞弟。

梁權先生，現年48歲，為本集團市場推廣總監兼行政總裁，負責研發生產線設備。彼於一九九一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在機械工程界積逾十年經驗。梁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精密工程碩士學位。彼為梁暢先生之胞兄。

非執行董事

游永強先生，現年45歲，畢業於香港大學，獲頒授社會科學學士學位。游先生現於一間中資綜合企業出任執行董事，負責投資及公司融資業務。游先生於銀行及金融業已積累二十年之豐富工作經驗，過去曾於香港、澳洲、上海及北京多家主要金融機構及著名投資銀行擔任要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簡介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非執行董事(續)

徐揚生教授，現年47歲，一九八二年畢業於浙江大學，獲頒授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其後於一九八四年取得機械工程碩士學位。一九八九年，徐教授於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取得博士學位。一九八九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彼任教於美國卡內基梅隆大學。徐教授現為香港中文大學自動化與計算機輔助工程教授。徐教授為歐亞科學院院士、電機及電子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及中國自動化協會理事。

施德華先生，現年42歲，以一級榮譽取得紐西蘭懷卡托河大學管理學院管理學學士學位，現為紐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施先生於財務及綜合管理方面積逾十五年經驗，曾擔任諾基亞流動電話亞太區之地區營業總監、諾基亞流動電話香港區董事總經理、第一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之營運總監，並曾於飛利浦及西門子北亞區辦事處擔任管理要職。

高級管理層

小田中練輔先生，現年49歲，為日東電子發展(深圳)有限公司銷售工程經理，負責生產線及生產設備之研究及開發。小田中練輔先生持有日本Sendia東北學院機械工程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在電子業生產線之設計及安裝方面積逾二十年經驗。

楊頌新先生，現年44歲，為日東自動化設備(上海)有限公司營運總裁，負責日東集團公司在中國北方市場的營運及現代物流系統工程的集成。楊先生持有美國奧本大學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及英國曼徹斯特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在計算機科學及物流領域積逾二十年經驗。

李忠鎖先生，現年35歲，為本集團工程部總工程師，負責電子生產設備和輸送帶系列之設計及開發。李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在電子及電力工程方面有近十年經驗。

董事會報告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董事會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乃設計、製造及經銷生產線及生產設備，以及經銷品牌生產設備。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於本年度內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23至70頁之財務報表。

年內並無派發任何中期股息。董事會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予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二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此股息建議已載入財務報表，列作資產負債表內資本及儲備項下之保留溢利分配。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經公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摘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按需要重新分類)載於第13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

本公司及本集團年內之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本年度股本變動詳情及其原因，以及購股權之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及29。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19,428,000港元，其中11,500,000港元已用於擴充生產線，而餘額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董事會報告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及綜合權益變動概要報表內。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之規定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約為129,871,000港元，其中9,375,000港元已建議作為本年度之末期股息。此外，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為85,650,000港元，並可以悉數繳足紅股之方式分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銷售額不足30%。於年內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合計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49%，而向最大供應商之採購所佔比重則約為45%。

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會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之任何股東於年內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或五大客戶之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年內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畢天富先生
畢天慶先生
梁暢先生
梁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樂耀先生
葛根祥先生
施德華先生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日獲委任)

董事會報告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董事(續)

於結算日後，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區樂耀先生及葛根祥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同日徐揚生教授及游永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其任期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惟彼等合資格並願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及88條規定，梁權先生及施德華先生將輪值告退，惟彼等合資格並願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訖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獨立身份之年度確認書，於本報告日期仍視彼等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載於年報第14至15頁。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其後繼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給予另一方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合約為止。

除上述者外，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年內，概無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關係重大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實際權益。

董事會報告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長倉

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畢天慶先生	公司	157,575,600	42.02
畢天富先生	公司	157,575,600	42.02
梁 暢先生	公司	157,575,600	42.02
梁 權先生	公司	<u>157,575,600</u>	<u>42.02</u>

157,575,600股股份由Mind Seekers Investment Limited(「Mind Seekers」)持有。Mind Seekers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畢天慶先生、畢天富先生、梁暢先生及梁權先生分別實益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之50%、20%、20%及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按照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董事會報告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授予任何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上述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權益登記冊之權益如下：

長倉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 百分比
Mind Seekers	直接實益擁有	<u>157,575,600</u>	<u>42.02</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彼等之權益於上文「董事於股份之權益」一節披露)登記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短倉，而須依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法例均無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優先發售新股。

董事會報告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報涵蓋之會計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應用守則第7段要求具有指定任期，並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現時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董事確認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不少於25%。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根據本公司對董事作出之特定查詢，各董事於本年報涵蓋之會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有關續聘該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畢天富

香港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六日

核數師報告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致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各股東

吾等已完成審核載於第23至70頁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之責任為編製真實兼公平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真實兼公平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選擇及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吾等之責任乃根據吾等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規定，僅向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意見之基礎

吾等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審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作出之重大估計和判斷，所釐定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之具體狀況，以及有否貫徹運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吾等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吾等認為必須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吾等能獲得充份之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合理之確定。在作出意見時，吾等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吾等相信，吾等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提供合理之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上述財務報表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適當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521,928	443,218
銷售成本		(421,536)	(349,330)
毛利		100,392	93,888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773	1,578
銷售及分銷成本		(23,829)	(18,997)
一般及行政開支		(46,380)	(41,220)
其他營運開支淨額		4,014	6,771
來自經營業務之溢利	6	36,970	42,020
財務費用	9	(2,591)	(1,462)
分佔溢利／(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255)	(127)
聯營公司		92	(85)
除稅前溢利		34,216	40,346
稅項	10	(1,975)	(206)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11	32,241	40,140
股息	12		
中期		—	4,200
擬派末期		9,375	7,000
		9,375	11,200
每股盈利	13		
— 基本		8.99港仙	12.13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	160,337	160,275
無形資產	15	11,467	16,966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17	4,618	11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	990	915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項		3,100	1,772
		180,512	180,045
流動資產			
存貨	19	85,076	80,137
工程合約	20	2,831	2,083
應收賬款	21	153,128	116,7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656	30,896
有抵押定期存款	22	2,000	2,0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	68,594	66,134
		323,285	297,97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23	88,124	96,43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7,640	43,878
計息銀行借款	24	34,691	39,400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	25	1,941	2,572
應付稅項		24,336	22,601
應付董事款項	26	171	314
		186,903	205,199
流動資產淨值		136,382	92,77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16,894	272,819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4	—	1,672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	25	1,683	2,770
遞延稅項負債	27	2,862	3,604
		4,545	8,046
		312,349	264,773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28	37,500	35,000
儲備	30(a)	265,474	222,773
擬派末期股息	12	9,375	7,000
		312,349	264,773

畢天慶
董事

梁暢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概要報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之權益總額		264,773	204,461
發行股份(包括股份溢價)	28	20,000	23,180
發行股份開支	28	(572)	(664)
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盈餘淨額	14, 30(a)	4,121	3,292
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產生之遞延稅項	27, 30(a)	(1,070)	(1,100)
換算海外企業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30(a)	(144)	(336)
未於損益表確認之收益淨額		2,907	1,856
股東應佔年度純利	30(a)	32,241	40,140
股息	12, 30(b)	(7,000)	(4,200)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權益總額		312,349	264,7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34,216	40,346
經作出下列調整：			
財務費用	9	2,591	1,462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63	212
利息收入	5	(329)	(238)
折舊	6	15,655	14,637
專業技術知識攤銷	6	5,499	5,398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6	30	48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6	(720)	(100)
租賃土地及樓宇之重估虧絀／(盈餘)	6	(41)	14
呆賬撥備／(撥備撥回)	6	2,630	(6,147)
工程合約之可預見虧損	6	4,466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64,160	55,632
存貨增加		(4,939)	(31,546)
建造合約增加		(5,214)	(2,083)
應收賬款增加		(39,035)	(54,07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3,012	(15,290)
應付賬款及票據增加／(減少)		(8,310)	40,15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238)	15,880
應付董事款項減少		(143)	(2,902)
經營所產生之現金		13,293	5,773
已收利息		329	238
已付利息		(2,363)	(1,327)
融資租賃租金付款之利息部份		(228)	(135)
已付股息		(7,000)	(4,200)
已付香港利得稅		(1,412)	—
已付海外稅項		(623)	(377)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996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996	(2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4, 31(a)	(10,538)	(11,134)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841	20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31(b)	4,900	3,500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		—	(1,000)
投資一間共同控制企業		(5,000)	—
向一間共同控制企業償還／(墊支)貸款		244	(24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9,553)	(8,67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8	20,000	23,180
發行股份開支	28	(572)	(664)
新造銀行貸款		14,151	18,868
償還銀行貸款		(20,532)	(6,186)
融資租賃租金付款之資本部份		(2,948)	(3,44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0,099	31,75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增加淨額		2,542	23,052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8,134	45,5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82)	(456)
年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0,594	68,13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51,351	48,430
購入時期滿日不足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2	17,243	17,704
購入時期滿日不足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已作為貿易融資額度之抵押	22	2,000	2,000
		70,594	68,134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	112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6	115,668	115,668
		115,780	115,668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6	139,253	110,04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1	22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	2,707	12,151
		142,201	122,414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6	4,000	4,700
應付稅項		134	77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26	969
		4,960	6,446
流動資產淨值		137,241	115,968
		253,021	231,636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28	37,500	35,000
儲備	30(b)	206,146	189,636
擬派末期股息	12	9,375	7,000
		253,021	231,636

畢天慶
董事

梁暢
董事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設於香港九龍觀塘觀塘道436-446號觀塘工業中心第4期1樓H室。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下列業務：

- 設計、製造、經銷生產線及生產設備
- 經銷品牌生產設備

2. 新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中提早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帶來之影響，惟目前尚未能評論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否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適用於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所進行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業務合併，因此，該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構成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會計實務準則與詮釋)、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有關本集團之投資物業與租賃土地及樓宇定期作出重新估值之部份除外，進一步資料載列如下。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年內已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已分別自彼等之收購日期起或至出售日期止綜合於本集團之業績。本集團內公司之間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於綜合時對銷。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地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藉以從其業務得益之公司。

附屬公司之業績乃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載入本公司之損益表。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指根據合約安排方式成立之公司，據此本集團與其他合營人士進行經濟業務。合營公司以獨立實體方式運作，本集團與其他合營人士均在其中佔有權益。

合營方訂立之合營協議規定了合營各方之股本貢獻、合營期限及於合營公司解散時資產變現之基準。經營合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及任何盈餘資產分派乃按合營方各自股本貢獻之比例或根據合營協議之條款分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合營公司(續)

合營公司可視作：

- (a) 附屬公司，如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擁有合營公司之單一控制權；
- (b) 共同控制企業，如本集團並無擁有合營公司之單一控制權，但直接或間接擁有共同控制權；
- (c) 聯營公司，如本集團並無擁有合營公司之單一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但通常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公司不少於20%之註冊資本，以及可對合營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或
- (d) 長期投資，如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公司少於20%之註冊資本，同時並無共同控制權，亦不能對合營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

共同控制企業

共同控制企業指雙方共同控制之合營公司，因此各參與方對共同控制企業之經濟活動概無單一控制權。

本集團所佔其共同控制企業收購後之業績及儲備，乃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儲備中。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所佔之權益，乃以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作為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並非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企業，而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擁有不少於20%股權投票權之長期權益，並可對聯營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

本集團於其聯營公司中應佔之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分別呈列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儲備中。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呈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根據權益會計法計算之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一項中。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

收益乃於本集團極可能取得經濟利益及能可靠地計算有關收益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 就貨品銷售而論，於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均轉歸予買方，而本集團並無保留與擁有權有關之管理權或已售貨品之有效控制權；
- 就工程合約而論，以完成百分比為基準確認，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有關「工程合約」之會計政策；
- 於提供分包服務時，倘所產生收益及成本能可靠地計算，則按合約完成階段計算。合約完成階段乃參考合約某一階段已實際完成而定。履行中合約之可預見虧損於已識別時全數確認；
- 租金收入，在租約年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計算；
- 利息收入，就未償還本金以適用之實際利率按時間比例確認入賬；及
- 股息收入，在股東有權收取股息款項時確認。

資產減值

於各結算日進行評估，以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任何資產出現減值，或有任何跡象顯示往年度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該資產之可收回值須予以評估。資產之可收回值定為資產之使用價值與其淨售價之較高者。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面值超出其可收回值時予以確認。減值虧損於其產生之期間在損益表內扣除，惟當該資產以重估值為其賬面值時，減值虧損則按重估資產之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資產減值(續)

僅於資產之估計可收回值出現變動時，過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方予以撥回，然而，倘往年度該資產並無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則撥回金額不得超過資產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後之賬面值。

撥回之減值虧損於其產生之期間計入損益表內，惟當該資產以重估值為其賬面值時，減值虧損則按重估資產之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本集團之投資物業除外)按成本或估值減去累計折舊和資產減值入賬。一項資產之原值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令資產達致原定用途所需操作狀況及位置所產生之直接應計成本。在固定資產投入運作後引致之支出(如修理及保養費用)通常於上述產生之期間內自損益表扣除。在清楚顯示有關支出可能導致一項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增加之情況下，支出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之額外成本。

投資物業以外之固定資產價值之變動均作為資產重估儲備之變動處理。倘該儲備之總額按個別資產基準不足以抵銷虧絀，則於損益表中扣除超逾儲備之虧絀數額。任何其後之重估儲備均計入損益表內，惟以之前扣除之虧絀為限。出售一項重估資產時，資產重估儲備中有關先前估值之已變現部份會作為一項儲備變動而撥入保留溢利。

固定資產之折舊乃於其估計可用年限內撇銷個別資產之成本或估值計算。除以直線基準計算折舊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外，所有固定資產乃按遞減結餘基準予以折舊，所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土地	按租約年期
樓宇	2%至4.5%
機器及設備	9%至25%
傢俬、裝置及租賃物業裝修	18%至25%
汽車	25%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固定資產及折舊(續)

出售或廢棄固定資產之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金額之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投資物業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指一項有關建築工程及發展經已完成，並因其投資潛力而擬長期持有之土地及樓宇權益，任何租金收入乃按公平原則磋商。該投資物業並無折舊，並按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所進行之專業估值所計算之公開市場價值列賬。

該投資物業價值之變動均作為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之變動處理。倘該儲備不足以抵銷虧絀，則於損益表中扣除超逾儲備之虧絀數額。任何其後之重估儲備均計入損益表內，惟以之前扣除之虧絀為限。

出售該投資物業時，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中有關先前估值之已變現部份乃撥入損益表中。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值按先入先出基準計算，倘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之製造成本。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預期完成及售出所需之成本計算。

工程合約

合約收益包括已協定之合約金額及有關不同定單、申索及獎金之適當金額。合約成本包括直接物料、分包成本、直接勞工費用及可變與固定工程成本之適當比例。

工程合約固定價格產生之收益按完成方法之百分比，參照有關合約累計已支出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分額釐定後確認入賬。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工程合約(續)

管理層預期出現之可預見虧損均作撥備。

倘累計已支出合約成本與已確認溢利及已確認虧損合計後超逾進度賬單數額，則超出之數額列為建造合約客戶欠款。

倘進度賬單數額超過累計已支出合約成本與已確認溢利及已確認虧損之合計數額，則超出之數額列為欠建造合約客戶款項。

撥備

倘因過往事宜產生現有債務(法律或推定)及將來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則確認撥備，惟該債務之金額須可予準確估計。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表確認。倘所得稅關乎同一或不同期間直接於股本確認之項目，則於股本確認。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對於結算日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用作財務申報之賬面值兩者之一切暫時性差異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一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

- 惟遞延稅項負債因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除外；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及於合營企業之權益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言，除非撥回暫時性差異之時間可以控制及暫時性差異可能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所有可予扣減暫時性差異、未動用稅項資產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於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溢利用作抵銷該等可予扣減暫時性差異、未動用稅項資產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之情況下，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 惟有關可予扣減暫時性差異之遞延稅項資產因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除外；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以及於合營企業之權益有關之可予扣減暫時性差異而言，僅於暫時性差異可能會在可預見將來撥回及將有應課稅溢利用作抵銷暫時性差異之情況下，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結算日進行審閱，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不可能有足夠未來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止。相反，先前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能獲得足夠未來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之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結算日制定或實質上制定之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該稅率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之期間。

關連人士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對另一方之財務及經營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便被視為關連人士。倘共同受某一來源控制或重大影響，則此等人士亦被視為關連人士。關連人士可屬個人或公司實體。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約資產

在租約中，凡將資產之法定所有權以外之擁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歸予本集團者，均列為融資租約。在訂立融資租約之初，租約資產之成本值按最低租賃付款額之現值撥作資本，並連同有關債項(不包括利息支出)入賬，以反映購置資產及融資費用。根據資本化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列為固定資產，並按資產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期間攤銷折舊。有關租約之財務費用會計入損益表，從而按租約期計算固定之費用。

倘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乃由出租人承擔，其有關租約則列為經營租約。如本集團為出租人，經營租約項下之本集團出租資產應計入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約之應收租金則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內。如本集團為承租人，該等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內。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若干合資格參與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之僱員管理該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之基本薪金之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細則於應付時在損益表內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以一獨立管理基金分開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之細則，除本集團之僱主自願供款外，僱主供款於繳入退休計劃時悉數歸屬予僱員，惟當僱員於供款可悉數歸其所有前離職，則須將本集團之僱主自願供款退還予本集團。

本集團於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一項由當地市政府管理之中央退休基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勞工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該中央退休基金計劃作出供款。該供款根據中央退休基金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在損益表內扣除。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僱員福利(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以鼓勵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之業務成就作出之貢獻。在購股權獲行使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所產生之財務影響並無記錄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內，亦無於損益表或資產負債表扣除購股權之成本。於購股權獲行使後，因此而發行之股份乃由本公司按股份面值記錄作額外股本，每股行使價超出股份面值之金額乃由本公司記錄於股份溢價賬。於行使日期前已註銷或失效之購股權則於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予以刪除。

無形資產－專業技術知識

購入有關製造新產品之專業技術知識所涉成本乃按專業知識之估計可使用年期(由新產品可供使用之日起計不得超過五年)以直線法攤銷。

研究及開發費用

所有研究費用在產生時自損益表扣除。

開發新產品計劃所產生之支出只會在下列情況下資本化及作遞延處理：計劃予以清晰界定；支出可分列名目及以可靠之方式予以量度；在合理情況下肯定計劃技術上屬可行以及產品具商業價值。不符合此等標準之開發產品支出在產生時列為開支。

遞延開發費用乃按直線基準在預期帶來相關之經濟利益及一般不超出五年(由產品作商業生產／用途之日期起計)之期間予以攤銷。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另行於資產負債表分類為資本及儲備項下之保留溢利分配，直至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為止。股息於獲得股東批准及宣派後即會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該等股息在建議之同時作出宣派。故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

外幣交易以交易日之適用匯率記錄，於結算日以外幣表示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匯兌差額乃在損益表內處理。

在綜合賬目時，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以投資淨值法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之損益表乃以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而資產負債表則以結算日適用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之換算差額計入匯兌波動儲備。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乃以現金流動日期適用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之經常性現金流量以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短期高流動性、可即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而其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並且屆滿期短(一般為購入時起計三個月內)之投資，再減去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其中部份之銀行透支。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無用途限制之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

4.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以兩種方式呈報：(i)業務分類資料以主要分類資料報告方式呈報；而(ii)地區分類資料則以次要分類資料報告方式呈報。

本集團按業務性質與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將業務分類及分開管理。本集團每一業務分類代表一個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而各業務分類所承擔之風險及獲取之回報均不同。業務分類詳情概述如下：

(a) 生產線及生產設備分類包括設計、製造和銷售生產線及生產設備；及

(b) 經銷品牌生產設備分類包括品牌生產設備的貿易及分銷；

在釐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分類收益乃按客戶所在地計算，而分類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計算。

分類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時所採用之售價，按當時市價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4. 分類資料(續)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業務分類有關收益、業績、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之資料：

本集團

	生產線及 生產設備		品牌生產設備		綜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售予集團外客戶	326,865	304,069	195,063	139,149	521,928	443,218
其他收益—外部	2,017	818	—	—	2,017	818
總計	328,882	304,887	195,063	139,149	523,945	444,036
分類業績	10,533	19,204	29,526	25,856	40,059	45,060
利息及未分配收入					756	760
未分配費用					(3,845)	(3,800)
來自經營業務之溢利					36,970	42,020
財務費用					(2,591)	(1,462)
分佔溢利／(虧損)：						
— 共同控制企業	(255)	(127)	—	—	(255)	(127)
— 聯營公司	92	(85)	—	—	92	(85)
除稅前溢利					34,216	40,346
稅項					(1,975)	(206)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32,241	40,14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4. 分類資料(續)

(a) 業務分類(續)

本集團

	生產線及 生產設備		品牌生產設備		綜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資產	436,048	421,275	56,391	41,467	492,439	462,742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4,618	117	—	—	4,618	11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90	915	—	—	990	915
未分配資產					5,750	14,244
資產總值					503,797	478,018
分類負債	113,174	101,229	12,590	39,065	125,764	140,294
未分配負債					65,684	72,951
負債總額					191,448	213,245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及攤銷	21,154	20,035	—	—	21,154	20,035
資本開支	11,768	16,850	—	—	11,768	16,850
租賃土地及樓宇						
重估虧絀／(盈餘)	(41)	14	—	—	(41)	14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720)	(100)	—	—	(720)	(100)
呆賬撥備／(撥備撥回)	2,630	(6,147)	—	—	2,630	(6,147)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30	48	—	—	30	48
建造合約之可預見虧損	4,466	—	—	—	4,466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4. 分類資料(續)

(b) 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地區分類有關收益、若干資產及開支之資料：

本集團

	香港		中國內地		歐盟		其他地區		綜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售予集團外客戶	91,742	115,035	414,588	315,875	10,045	4,645	5,553	7,663	521,928	443,218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257,473	227,117	246,324	250,901	-	-	-	-	503,797	478,018
資本開支	-	623	11,768	16,227	-	-	-	-	11,768	16,85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

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已售貨品發票淨值、已提供服務發票淨值，以及建造合約內合約收益的一個適當比例。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來自下列業務之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508,046	437,227
工程合約	13,882	5,991
	521,928	443,218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29	238
租金收入總額及淨額	83	83
服務收入	980	438
其他	954	819
	2,346	1,578
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427	—
	2,773	1,57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6. 來自經營業務之溢利

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之溢利已經扣除／(計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所售存貨成本		399,645	339,139
核數師酬金		825	900
折舊	14	15,655	14,637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2,245	961
職工薪金(董事酬金除外—附註7)：			
工資及薪金		45,775	42,356
退休金計劃供款		882	862
		46,657	43,218
減：計入研發費用之金額		—	(2,712)
		46,657	40,506
專業技術知識攤銷*	15	5,499	5,398
研發費用		—	6,755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14	(720)	(100)
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虧絀／(盈餘)	14	(41)	14
呆賬撥備／(撥備撥回)		2,630	(6,147)
工程合約之可預見虧損*		4,466	—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30	48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427)	64

* 列入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項下。

7.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之年內董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袍金：		
獨立非執行董事	427	360
其他酬金：		
執行董事：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513	2,834
退休金計劃供款	48	48
	3,988	3,242

本年內，六位董事之酬金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之間。另一位董事之酬金則介乎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之間。

並無任何董事於年內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8. 五位最高薪僱員

於本年內，五位最高薪僱員包括四位(二零零四年：四位)董事，而有關彼等薪酬之資料已於上文附註7披露。其餘一位(二零零四年：一位)最高薪非董事僱員之薪酬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540	46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	12
	552	481

本年內，最高薪非董事僱員之酬金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之間。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9. 財務費用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2,363	1,327
融資租約利息	228	135
	2,591	1,462

10. 稅項

香港利得稅已按年內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7.5%(二零零四年: 17.5%)提撥。於其他地方經營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為基準以當地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香港		
本年度稅項	10,869	7,567
即期－其他地方		
本年度稅項	727	734
上年度超額撥備	(7,826)	(8,699)
遞延(附註27)	(1,812)	604
	1,958	206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17	—
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1,975	20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10. 稅項(續)

使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註冊國家之法定稅率對除稅前溢利計算得出之稅項開支，與使用實際稅率得出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本集團 — 二零零五年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44,641		(10,425)		34,216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7,812	17.5	(3,440)	33.0	4,372	12.8
特定省或地方當局之較低稅率	—	—	(941)	9.0	(941)	(2.8)
就前期之即期稅率作出調整	—	—	(7,826)	75.1	(7,826)	(22.9)
毋須課稅收入	(135)	(0.3)	—	—	(135)	(0.4)
不可扣稅開支	878	2.0	290	(2.8)	1,168	3.4
已動用之前期稅項虧損	(215)	(0.5)	—	—	(215)	(0.6)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	4,370	(41.9)	4,370	12.8
其他暫時差額	430	0.9	—	—	430	1.3
其他	300	0.7	452	(4.3)	752	2.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9,070	20.3	(7,095)	68.1	1,975	5.8

本集團 — 二零零四年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	38,135		2,211		40,346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6,674	17.5	730	33.0	7,404	18.4
特定省或地方當局之較低稅率	—	—	(810)	(36.6)	(810)	(2.0)
就前期之即期稅率作出調整	—	—	(8,699)	(393.4)	(8,699)	(21.6)
毋須課稅收入	(224)	(0.6)	(745)	(33.7)	(969)	(2.4)
不可扣稅開支	851	2.2	153	6.9	1,004	2.5
已動用之前期稅項虧損	(160)	(0.4)	—	—	(160)	(0.4)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	1,406	63.6	1,406	3.5
其他暫時差額	1,104	2.9	—	—	1,104	2.7
其他	(74)	(0.2)	—	—	(74)	(0.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8,171	21.4	(7,965)	(360.2)	206	0.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11.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約為8,95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8,723,000港元)。(附註30(b))

12. 股息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零四年：1.2港仙)	—	4,200
擬派末期－每股普通股2.5港仙(二零零四年：2.0港仙)	9,375	7,000
	9,375	11,200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由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年度股東應佔純利32,24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0,140,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58,767,123股(二零零四年：330,843,836股)計算。

由於在年內及過往年度並無出現攤薄事項，故並無計算該等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14. 固定資產

本集團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俬、 裝置 及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1,220	107,180	66,275	19,253	7,945	201,873
添置	—	301	7,462	2,574	1,431	11,768
出售	—	(301)	(393)	(441)	(365)	(1,500)
重估盈餘／(虧絀)	720	(1,280)	—	—	—	(560)
匯兌調整	—	—	(42)	(18)	(13)	(73)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940	105,900	73,302	21,368	8,998	211,508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	—	30,263	7,698	3,637	41,598
本年度撥備	—	5,442	6,864	2,648	701	15,655
出售	—	—	(183)	(289)	(157)	(629)
重估時撥回	—	(5,442)	—	—	—	(5,442)
匯兌調整	—	—	(2)	(5)	(4)	(11)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	—	36,942	10,052	4,177	51,171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940	105,900	36,360	11,316	4,821	160,337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220	107,180	36,012	11,555	4,308	160,275
成本或估值分析：						
按成本	—	—	73,302	21,368	8,998	103,668
按估值	1,940	105,900	—	—	—	107,840
	1,940	105,900	73,302	21,368	8,998	211,508

14. 固定資產(續)

本公司

	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
添置	140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40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
本年度撥備	28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12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獨立專業合格估值師行嘉漫測量師有限公司(「嘉漫」)按公開市場現有用途基準及折舊重置成本基準，重估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之價值分別為3,8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280,000港元)及102,1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03,900,000港元)。重估產生之盈餘4,12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292,000港元)及4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虧絀14,000港元)已分別計入資產重估儲備和反映在損益表上。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嘉漫按公開市場現有用途基準重估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價值為1,94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220,000港元)。此項重估產生之盈餘72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00,000港元)已計入損益表。

倘該等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耗損列賬，其賬面值將為95,72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99,729,000港元)。

14. 固定資產(續)

本集團以融資租約持有並計入汽車與機器及設備之總額內之固定資產賬面淨值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汽車	288	360
機器及設備	4,773	9,204

本集團所持之投資物業位於香港並以中期租約持有。

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乃以中期租約持有，現進一步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香港	3,800	3,280
其他地方	102,100	103,900
	105,900	107,180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一輛汽車之賬面淨值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940,000港元、1,790,000港元及312,000港元，已作為本集團所獲往來銀行融資之抵押，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15. 無形資產

本集團

	專業技術知識 千港元
成本：	
年初及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7,498
累計攤銷：	
年初	10,532
本年度撥備	5,499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6,031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1,467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6,966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115,668	115,66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65,715	110,04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000)	(4,700)
	277,383	221,010
減值撥備	(26,462)	—
	250,921	221,010

計入本公司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之應收／(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之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i-Syste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i-System」)	英屬處女群島	2,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Sun East Electronic Equipment Company Limited	香港	5,000,000港元	100	機器買賣
Fureach Precision Limited	香港	10,000港元	100	機器製造
日東電子發展(深圳)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中國內地	55,000,000港元	100	機器製造及 買賣
Eastern Century Speed Inc.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開發 微電子精密 焊線技術
Surfacetech Surface Treatment System Engineering Co., Ltd.	香港	10,000港元	100	機器買賣
Frontier Precision System Co., Ltd.	香港	10,000港元	100	機器製造 及買賣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之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Rightrade Corporation	英屬處女群島	10美元	100	持有商標及 專利權
Sun East Tech Development Limited	香港	10,000港元	100	機器買賣
日東自動化設備(上海)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00,000美元	100	機器製造 及買賣
天力精密系統(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5,000,000港元	100	機器製造 及買賣
西菲士表面處理工程 (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800,000港元	100	機器製造 及買賣
日東電子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6,000,000港元	100	機器製造 及買賣

為按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除i-System外，上述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上表列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按董事意見，該等附屬公司對本年度業績有重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之重要部份。倘若列出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則會過於冗長。

17.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應佔淨資產	4,618	873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	(756)
	4,618	117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企業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本集團應收該共同控制企業之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於財務報表附註21披露。

該共同控制企業之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結構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所有權權益	投票權	溢利分享	
Rehm Sunea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內地	50	50	50	機器製造 及買賣

於該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乃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應佔淨資產	990	915

本集團與該聯營公司應收賬款結餘於財務報表附註21披露。

該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結構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本集團	主要業務
			應佔擁有權 百分比	
Sun East Sanki Co., Ltd.	公司	香港	50	機器買賣

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乃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1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5,512	35,709
在製品	16,292	19,308
製成品	33,272	25,120
	85,076	80,137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存貨按可變現淨值列賬(二零零四年：無)。

20. 工程合約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應收合約客戶總額	2,831	2,08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之應付合約客戶總額	(1,554)	—
	1,277	2,083
迄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22,705	8,074
減：進度賬單	(21,428)	(5,991)
	1,277	2,083

21.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結餘依據發票日期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90日內	111,381	60,482
91至120日	8,066	7,270
120日以上	46,830	59,489
	166,277	127,241
減：呆賬撥備	(13,149)	(10,518)
	153,128	116,723

本集團提供給其客戶之信用期限一般介乎30至180日之間。

計入本集團應收賬款分別為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所欠款項41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904,000港元)及9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該等款項須按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類似之信貸條款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2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有抵押定期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存	51,351	48,430	2,707	107
定期存款	19,243	19,704	—	12,044
	70,594	68,134	2,707	12,151
減：就貿易融資信貸予 以抵押之定期存款	(2,000)	(2,000)	—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8,594	66,134	2,707	12,151

於結算日，本集團以人民幣為單位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為19,69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 23,709,000港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內地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許透過進行外匯業務之指定銀行把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23. 應付賬款及票據

應付賬款及票據結餘依據發票日期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90日內	54,289	74,637
91至120日	7,985	12,748
120日以上	25,850	9,049
	88,124	96,434

24. 計息銀行借款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29,974	22,204
無抵押銀行貸款	4,717	18,868
	34,691	41,072
須於以下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一年內	34,691	39,400
第二年	—	1,672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
	34,691	41,072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部份	(34,691)	(39,400)
長期部份	—	1,672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本集團位於香港於結算日之賬面值為1,94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22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之第一法定押記(附註14)；
- (ii) 本集團於結算日賬面淨值總額為1,79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490,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之第一法定押記(附註14)；
- (iii) 本集團於結算日賬面淨值總額為31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之汽車之第一法定押記(附註14)；及
- (iv) 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附註34)。

25.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

本集團為其屬下之生產線和生產設備業務租賃若干汽車、機器及設備。有關租賃乃列入作融資租約，租約餘下年期介乎1至5年。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融資租約之未來最低租約付款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本集團	最低租約款項		最低租約款項現值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款項須於以下期限內償還：				
一年內	2,056	2,716	1,952	2,572
第二年	1,505	1,657	1,467	1,582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09	1,216	205	1,188
最低融資租約付款總額	3,770	5,589	3,624	5,342
未來融資費用	(146)	(247)		
淨應付融資租約款項總額	3,624	5,342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1,941)	(2,572)		
長期部份	1,683	2,770		

26. 應付董事款項

應付董事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7.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加速 折舊免稅額 千港元	重估物業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1,593	—	307	1,900
於年內在損益表內扣除之 遞延稅項(附註10)	604	—	—	604
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產生之 遞延稅項(附註30(a))	—	1,100	—	1,100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2,197	1,100	307	3,604
於年內在損益表內扣除之 遞延稅項(附註10)	(1,812)	—	—	(1,812)
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產生之 遞延稅項(附註30(a))	—	1,070	—	1,070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385	2,170	307	2,862

本集團來自中國內地之稅項虧損13,24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261,000港元)，可用於抵銷公司日後之應課稅溢利最多五年。由於未能確定日後是否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動用稅項虧損，遞延稅項資產並無就稅項虧損進行確認。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未匯出溢利之稅項，由於倘該等款額匯出時，本集團無額外之稅項負債，故並未確認重大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四年：無)。

本公司向股東派付之股息並無附有所得稅之稅務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28. 股本

股份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375,000,000股(二零零四年：35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37,500	35,000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之概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千股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312,000	31,200	50,006	81,206
發行股份(a)	38,000	3,800	19,380	23,180
	350,000	35,000	69,386	104,386
發行股份費用	—	—	(664)	(664)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350,000	35,000	68,722	103,722
發行股份(b)	25,000	2,500	17,500	20,000
	375,000	37,500	86,222	123,722
發行股份費用	—	—	(572)	(572)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375,000	37,500	85,650	123,150

- (a)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月二日之配售協議，Mind Seekers作出私人配售安排，向獨立第三方以每股0.61港元之配售價，配售其持有之38,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現有股份。此外，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月二日之配售協議，Mind Seekers於同日以每股0.61港元之發行價認購及獲配發38,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當中每股0.10港元計入股本，而每股0.51港元之結餘乃撥入股份溢價賬。

28. 股本(續)

- (b)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配售協議，Mind Seekers作出私人配售安排，向獨立第三方以每股0.80港元之配售價，配售其持有之25,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現有股份。此外，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認購協議，Mind Seekers於同日以每股0.80港元之發行價認購及獲配發25,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當中每股0.10港元計入股本，而每股0.70港元之結餘乃撥入股份溢價賬。

購股權

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2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推行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作為給予對本集團業務成功有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之獎勵及回報。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及本集團擁有股本權益之企業之僱員、本集團貨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客戶、專家顧問、顧問、經理、高級職員或向本集團提供技術支援之企業。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三十日生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將由該日期起計六年內一直有效。

根據計劃，現行准予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數量最多應為，於行使購股權時相當於任何時候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值之10%。因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每名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倘於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導致超逾上述之1%限額，須另行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根據新計劃向本公司任何屬於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之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必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董事會建議向一名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任何12個月內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總數，佔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或根據每次授出購股權之日股份收市價計算之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必須事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29. 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可於獲授出購股權日起計21日內接納購股權並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之名義代價。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限就(a)供應商或客戶以外之承授人而言為(i)授出當日起計滿六年之日或(ii)計劃屆滿之日(以較早者為準)，而就(b)屬供應商或客戶之承授人而言則為授出當日起計滿一年之日。

購股權之行使價須為董事會所全權釐訂之價格，惟不得少於下列三者之最高者：(i)授出有關購股權之日(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ii)緊接授出有關購股權之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每股股份當時之面值。

直至批准本財務報表之日並無根據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並無向持有人賦予可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之權利。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30. 儲備

(a) 本集團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外匯浮動 儲備 千港元	儲備及企業 擴建基金*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50,006	4,800	4,588	599	510	112,758	173,261
發行股份(附註28)	19,380	—	—	—	—	—	19,380
發行股份費用(附註28)	(664)	—	—	—	—	—	(664)
重估虧絀(附註14)	—	—	3,292	—	—	—	3,292
本年度純利	—	—	—	—	—	40,140	40,140
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產生之 遞延稅項(附註27)	—	—	(1,100)	—	—	—	(1,100)
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附註12)	—	—	—	—	—	(4,200)	(4,200)
二零零四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2)	—	—	—	—	—	(7,000)	(7,000)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1,152	(1,152)	—
匯兌調整	—	—	—	(336)	—	—	(336)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68,722	4,800	6,780	263	1,662	140,546	222,773
發行股份(附註28)	17,500	—	—	—	—	—	17,500
發行股份費用(附註28)	(572)	—	—	—	—	—	(572)
重估盈餘(附註14)	—	—	4,121	—	—	—	4,121
本年度純利	—	—	—	—	—	32,241	32,241
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產生之 遞延稅項(附註27)	—	—	(1,070)	—	—	—	(1,070)
二零零五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2)	—	—	—	—	—	(9,375)	(9,375)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307	(307)	—
匯兌調整	—	—	—	(144)	—	—	(144)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85,650	4,800	9,831	119	1,969	163,105	265,474

* 根據應用於中國內地之財務規定，位於國內之附屬公司之部份溢利已轉撥至有用途限制之儲備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年報

30. 儲備(續)

(b) 本公司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50,006	115,468	(2,077)	163,397
發行股份(附註28)	19,380	—	—	19,380
發行股份費用(附註28)	(664)	—	—	(664)
本年度純利	—	—	18,723	18,723
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附註12)	—	—	(4,200)	(4,200)
二零零四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2)	—	—	(7,000)	(7,000)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68,722	115,468	5,446	189,636
發行股份(附註28)	17,500	—	—	17,500
發行股份費用(附註28)	(572)	—	—	(572)
本年度純利	—	—	8,957	8,957
二零零五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2)	—	—	(9,375)	(9,375)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85,650	115,468	5,028	206,146

本集團之實繳盈餘指集團重組所購入附屬公司股本面值與本公司為交換而發行之股本面值兩者之差額。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指根據上述重組所購入附屬公司當時合併資產淨值與本公司為交換而發行之股份面值兩者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若干情況下，本公司之實繳盈餘可分派予股東。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就固定資產訂立融資租約安排，於租約開始時之資本總值為1,23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716,000港元)。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上年度出售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

於上年度因出售附屬公司而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產生之未結清款項10,650,000港元(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中，本年度已收取其中4,9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500,000港元)，餘款將以每月攤還方式結清。

32. 營業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營業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財務報表附註14)，協定租期為兩年。租約條款亦一般規定租戶須支付保證金，並根據當時市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回營業租約於以下期間應收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54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營業租賃安排承租若干廠房物業，物業之協定租期由一年至三年不等。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回營業租約於以下期間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179	1,04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27	672
	<u>1,806</u>	<u>1,713</u>

33. 承擔

除上文附註32(b)詳述之營業租賃承擔外，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向其中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分別注資1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2,800,0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零四年：5,000,000港元)之承擔。

34. 或然負債

(a) 於結算日，於財務報表未提撥之或然負債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授予附屬公司				
銀行融資之擔保	—	—	219,481	160,868

於結算日，由本公司向其附屬公司提供擔保作抵押之信貸融資額已動用約92,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9,000,000港元)。

(b)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年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西菲士表面處理工程(深圳)有限公司(「西菲士」)之一名於中國增城經營之客戶廣州寶龍集團輕型汽車製造有限公司(「寶龍」)，於中國增城地方法院對西菲士提出民事申訴(「訴訟」)。在訴訟中，寶龍指稱西菲士違反了一份工程合約(「該合約」)之若干條件，包括延遲生產線組裝工程。在訴訟中，寶龍索償人民幣1,000,000元、要求取回有關該生產線之若干文件及資料，以及由西菲士支付訴訟費。西菲士對訴訟作出抗辯，並向寶龍反申索約人民幣6,116,000元作為有關生產線成本之賠償以及相關之訟費。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作出一項4,070,000港元撥備，作為因該合約所產生建造成本而出現之可預見虧損。根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之意見，董事認為西菲士具有理據，該訴訟之索償不大可能成功，因此，董事認為該訴訟不會帶來重大法律責任。

35. 關連人士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一名關連人士訂立下列重大交易：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向一間共同控制企業銷售產品	(i)	2,554	—
向一間聯營公司銷售產品	(ii)	5,609	3,646
向一間共同控制企業購買產品	(iii)	1,232	—

(i) 向該共同控制企業進行之銷售乃按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公佈之價格及條件作出。

(ii) 向該聯營公司進行之銷售乃按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公佈之價格及條件作出。

(iii) 向該共同控制企業進行之購買乃按該共同控制企業向其主要客戶提供公佈之價格及條件作出。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貿易結餘於財務報表附註21中披露。

36.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